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GF—2017—0201)

发包人(全称): 郑州市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河南宇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双方就本项工程

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郑州市人民政府2025年市政道路工程

2.工程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

3.工程批准文号: 郑政发〔2025〕76号

4.资金来源:

5.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市政道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6.工程工期:

本工程工期为: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肆万伍仟陆佰柒拾捌元玖角。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2025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新密市袁庄镇方沟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新密磋商采购-2025-76。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新修方沟村道路 5 段共长 2184.45 米，总面积 7537.25 平方米。其中：1、枣园沟组道路 3 段，一段 5 米宽长 450 米，两段 3.5 米宽长 262.61 米，均采用 18 厘米厚 C30 水泥砼路面；2、通滑雪场道路 2 段共 1473.25 米，均采用 20 厘米厚 C30 水泥砼路面。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工

程量清单及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肆万陆仟伍佰元整 (¥ 9465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叁仟玖佰玖拾贰元捌角陆分 (¥ 13992.8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 (¥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 (¥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 (¥ 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洋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1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书平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樊佳丽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23MA44WFNF2F

地 址: _____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货场路 43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512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樊佳丽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371-67912877

传 真: _____

传 真: 0371-67912877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893195751@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河南新密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袁庄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00510011200000419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无。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无。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临建设施。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按照有关国家行业和地方
工程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
通知书；(3) 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
工程量清单、商务修订版等）；(5) 通用合同条款；(6) 技术标

准 和 要 求 ； （ 7 ） 图 纸 ； （ 8 ） 工 程 质 量 保 修 书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开工前 7 天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贰份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施工图纸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专项方案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 5 天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2 份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书面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收到文件 5 天内予以批复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施工方准备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2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发包方负责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无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承包人负责建设、维修、维护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 无 _____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发包人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无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承包人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无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含在合同价中。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否。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无。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施工场地应当在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3 天具备施工条件并移交给承包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 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无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无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无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1 套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承担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竣工验收 10 天内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纸质 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刘洋洋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410182198801220330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二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豫 241212299635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豫 241212299635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 B（2023） 2335616 ；

联系电话： 13140066688 ；

电子信箱： hnasgjs@163.com ；

通信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货场路 43 号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按照《通用合同
条款》执行。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
明的违约责任：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
包人限期改正，如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发包人有权解除
合同。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
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限期改正，如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发
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
的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

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限期改正，如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经发包人批准方可离开施工现场。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限期改正，如承包人未在发包人限期内改正，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国家规定的施工图中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无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无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无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进场之日到竣工验收后。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项目总监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
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无。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提前 2 天。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承包

方承担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质量通病的预防措施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7天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3 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3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 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无。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无。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无。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无。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无。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
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无。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
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不调整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1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无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无。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总价合同。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风险费含在合同价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无 。

预付款支付期限： 无 。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无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无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无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20500-2013）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按照《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签订合同项目开工付合同价的 30%，根据工程进度进行阶段拨款，竣工验收后付到合同价的 80%，审计完成后支付到合同价的 97%，预留 3%的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复验合格后支付质保金。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依照现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时间
执行。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_____；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必须做好本工程的保修作业，若承包人不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履行保修义务或拖延保修时间，发包人可扣除部分或全部保修金。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

时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工期顺延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工期顺延 _____。

(7) 其他：_____ 双方协商解决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承包人如出现拖欠民工工资、工地出现伤亡安全事故等原因围堵发包人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影响到发包人社会公众形象和声誉的情况，发包人有权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2、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发包人被行政处罚，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违约金额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发包人一切损失。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

他情形：_____ /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1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險

18.1 工程保險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18.3 其他保險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8.3。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 / ___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_____ / 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1) 承包人不允许克扣民工工资，如有发生民工上访等事件，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 未经发包人同意，投标时承诺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不得更换，否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承包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所带来的损失；

(3)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所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也不允许转包给他人，更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4) 承包人必须对本工程施工制定出相应的安全措施，还要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凡因违反法律法规和安全措施而造成的罚款、人身伤亡事故或伤害他人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

(5) 承包人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等应由甲方或监理同意后方可入场；

(6) 因承包方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承

包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所带来的损失；

(7)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该工程保修期为 12 个月；
- 2、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

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使用、约定和支付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65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货场路4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杨明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邵名平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0371-67912877
传 真:	传 真: 0371-679128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河南新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袁庄支行
账 号:	账 号: 0051001120000041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51200

合同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新密市袁庄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双方签订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

1、项目名称：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新密市袁庄镇方沟村

3、合同价款：大写：玖拾肆万陆仟伍佰元整；

小写¥：946500.00 元

4、支付方式：工程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时，为了便于管理，由乙方授权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袁庄分公司给甲方（付款方）开具由新密市国家税务局领取的发票，甲方（付款方）同意直接将工程款转至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袁庄分公司账户。

5、本补充协议作为新密市袁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袁庄镇方沟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分公司账号如下：

户名：河南安圣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袁庄分公司

开户行：河南新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袁庄支行

账户号码：00510011200000419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11月7日